

中共西北政法大学委员会 西北政法大学 文件

西法大党政联发〔2025〕1号

关于公布 2024 年度 单位目标责任考核结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西北政法大学教学科研单位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办法》《西北政法大学管理和部门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经校党委会 2025 年 1 月 6 日会议研究决定，民商法学院，商学院（管理学院），法治学院、法律硕士教育学院，刑事法学院，行政法学院（纪检监察学院）等 5 个教学科研单位；人事处

(党委教师工作部)、党委组织部(党校)、党政办公室(稳定办、防线办,法治办)、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、教务处、《法律科学》编辑部、研究生院(党委研究生工作部)、招生就业处、校纪委机关、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等10个管理和 service 部门,为2024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。其他单位考核结果为合格。

希望考核优秀的单位珍惜荣誉、再接再厉,充分发挥示范作用,为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再立新功、再创佳绩。全校各单位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,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、习近平文化思想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,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,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,锐意进取、苦干实干,为推进教学研究型高水平大学内涵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中共西北政法大学委员会



2025年1月11日



抄送:校党政领导,校党委委员。

西北政法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25年1月12日印发
